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

Distr.
GENERAL
UNEP/OzL.Pro/ExCom/55/35
11 June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
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
第五十五次会议
2008年7月14日至18日，曼谷

项目提案：黎巴嫩

本文件包括多边基金秘书处对以下项目提案的评论和建议：

淘汰

- 附件 A 第一类物质（氟氯化碳）国家淘汰管理计划（第五次付款） 开发计划署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的会前文件不妨碍文件印发后执行委员会可能作出的任何决定。

为节省经费起见，本文件印数有限。请各代表携带文件到会，不索取更多副本。

项目评价表 - 多年期项目
黎巴嫩

(一) 项目名称	机构
CFC phase out plan	开发计划署

(二) 最新第7条数据 (ODP吨)				年: 2006
CFC: 224.4	CTC: 0	Halons: 0	MB: 44.3	TCA: 0

(三) 最新国家方案行业数据 (ODP吨)						Year: 2007							
物质	气雾剂	泡沫塑料	哈龙	制冷		溶剂	加工剂	计量投入器	实验室用途	甲基溴		烟草熏蒸	总计
				生产	维修					检疫和装运前消毒处理	非检疫和装运前消毒处理		
CFC	1,	1,2		2,	68,5								72.7
CTC													0
Halons													0
Bromide										19,5			19.5
TCA													0

(四) 项目数据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Total
蒙特利尔议定书的消费量		CFC	725.5	362.8	362.8	108.8	108.8	108.8	
最大允许消费量 (ODP吨)		CFC	499	362	235	75	35	0	
项目费用 (美元)	开发计划署	项目费用	1,061,420	500,000	365,000	100,000	65,000		2,091,420
		支助费用	79,607	37,500	27,375	7,500	4,875		156,857
原则核准资金总额 (美元)		项目费用	1,061,420	500,000	365,000	100,000	65,000		2,091,420
		支助费用	79,607	37,500	27,375	7,500	4,875		156,857
执行委员会发放资金总额 (美元)		项目费用	1,061,420	0	865,000	100,000	0		2,026,420
		支助费用	79,607	0	64,875	7,500	0		151,982
本年申请资金总额 (美元)		项目费用					65,000		65,000
		支助费用					4,875		4,875

(五) 秘书处的建议: 一揽子核准

项目说明

1. 开发计划署代表黎巴嫩政府提交了关于国家氟氯化碳淘汰计划第四期工作方案执行情况的进度报告，供执行委员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这一呈件还包括关于第五次付款（2008年）的申请，金额为65,000美元，外加给开发计划署4,875美元的机构支助费用，以及2007年度执行方案的业绩核查报告。

背景

2. 黎巴嫩的国家氟氯化碳淘汰计划得到了执行委员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的核准，该国在计划中承诺到2008年底前全部淘汰其剩余417 ODP吨氟氯化碳消费量。国家氟氯化碳淘汰计划包括改造使用氟氯化碳的气雾剂、泡沫塑料和制冷生产车间以便使用替代技术，并淘汰制冷维修行业淘汰活动。国家氟氯化碳淘汰计划的第二和第三次付款得到了执行委员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的核准，第四次付款得到执行委员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的核准。

关于第四期工作方案执行情况的进度报告

3. 在制造行业，第四期工作方案的活动中包括安装并投入使用将所有泡沫塑料和小规划商业制冷车间改造成无氟氯化碳技术的设备。由于安全问题，一个使用氟氯化碳气雾剂的制造车间的安装和投入使用工作没有完成。

4. 在制冷维修行业，完成了对15名训练员的培训课程，并建立了12个培训中心。将在2008年下半年期间为制冷技术人员提供培训讲习班。为培训中心采购了小规模再生设备，为制造车间采购了60台回收/再循环机器，这些设备和机器将在2008年8月之前交付。与50家最终用户单位签署改装为无氟氯化碳制冷剂的协定将在2008年下半年期间签署。

5. 已授予臭氧机构管理、协调和监测国家氟氯化碳淘汰计划执行情况的责任。在迄今核准的全部资金中，已发放或承诺发放1,864,721美元，还有161,699美元的余额。如果第五次付款没有得到执行委员会的核准，这笔余额不足以解决2008年下半年所需要的财政义务和承付款。

核查报告

6. 根据黎巴嫩政府与执行委员会的协定，开发计划署提交了关于国家消耗臭氧层物质消费指标的独立核查报告。根据核查报告，2007年氟氯化碳的消费量为74.5 ODP吨，稍低于《协定》所规定的75 ODP吨氟氯化碳的允许消费量。2007年实现减少氟氯化碳总量为149.9 ODP吨，高于商定的该年度40 ODP吨的淘汰目标。2007年期间的技术援助和体制建设活动目标没有全部完成，原因是没有预计到自2006年7月以来黎巴嫩境内出现的安全问题。

与第四次付款相关的行动计划

7. 政府承诺通过实施若干项活动，再淘汰 35.0 ODP 氟氯化碳。这些活动包括为技术人员提供有关介绍最佳维修做法的培训课程；配送 60 套回收和再循环设备；为海关购买消耗臭氧层物质检测设备；为制冷行业制定技术人员许可方案，制订制冷行业条例和业务手则；并向 50 名最终用户和一个小型气雾剂车间（消费 1 ODP 吨）提供技术援助。另外，还拟议开展以下活动：继续监测国家氟氯化碳淘汰计划各项活动；为企业和主要机构和政府有关利益方举办各种讲习班；举办关于提高公众认识的讲习班和一次认识外联方案；以及制定 2009 年度执行方案。

秘书处评论和建议

评论

8. 黎巴嫩在 2007 年度执行方案的业绩核查报告中报告，2007 年消费 74.5 ODP 吨氟氯化碳，已比该年 108.8 ODP 吨的允许消费量低 34.3 ODP 吨。也比黎巴嫩政府与执行委员会所签协议中规定的 75.0 ODP 吨最大允许消费量低 0.5 ODP 吨。

9. 氟氯烃淘汰计划是缔约方在其第十九次会议上商定的，至于开发计划署与黎巴嫩有关当局之间就修订后的氟氯烃淘汰计划进行的讨论，开发计划署指出，黎巴嫩政府完全清楚修改后的氟氯烃加速淘汰计划。开发计划署正在就具体行动问题与黎巴嫩政府密切合作，以期解决淘汰氟氯烃问题。在其提交给第五十五次会议的工作方案修正案中，开发计划署已请求为黎巴嫩制定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

建议

10. 基金秘书处建议一揽子核准国家氟氯化碳淘汰计划的第五次付款及其相关支助费用，供资数额列表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供资(美元)	支助费用(美元)	执行机构
(a)	附件 A 第一类物质（氟氯化碳）国家淘汰管理计划（第五次付款）	65,000	4,875	开发计划署
